

证券代码：002940

证券简称：昂利康

公告编号：2021-007

##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浙江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（国科火字〔2020〕251 号），公司顺利通过了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证书编号为 GR202033001314，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1 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本次系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所进行的重新认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》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，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（即 2020 年、2021 年、2022 年）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2020 年度公司已按 15% 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，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 2020 年度经营业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 月 16 日